

2023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  
院单位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二、收入决算表.....	19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单位主要职能。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是政府办非营利性事业单位，以中医中药为主，为全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中西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业务范围：内科、外科、针灸科专业、推拿科专业、中医骨伤科等。其主要职责：

1. 为人民群众提供中西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

2. 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西医并重方针和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执行中医药政策；拟定实施中医药、民族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全区各医疗机构发展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业务建设。

3. 确保全人民中西医疗健康需求，建立与地方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中西医结合医疗环境。加强中医医院标准化管理。

4. 承担意外灾害事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急救及社区预防、保健和康复医疗服务工作，开展各种医疗保健卫生知识宣传普及。

5.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优势和作用，负责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的实施和日

常管理。

6. 组织实施中医药科学研究，推进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承担全区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及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工作。

7. 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定点医疗机构的各项工作。

8. 参与卫生扶贫、对口帮扶、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等各项精神的落实。

9. 配合区委、区政府及区卫健局制定中医药相关政策，并完成其交办的其他卫生工作。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加强班子建设：进一步强化抓班子带队伍，逐步提升团队向心力和凝聚力。严格落实党政分设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度，进一步明确细化班子成员分工及考核机制。

2. 加强科室建设：持续推进针灸康复科和脾胃病科市级重点专科建设，改善康养科入住环境和养老氛围，优化精神科诊疗流程，提升针灸康复科诊疗能力，健全门诊工作机制。

3. 加强人才培养：完成 4 至 6 名专业技术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积极争取东西部协作项目人才支持，力争争取精神科、小儿推拿、针灸理疗专业医师来院对口支援，做实院内师带徒工作。

4. 加强业务拓展：聚焦民生工程，仅仅围绕老年人、重精患

者、残疾儿童等社会弱势群体的健康需求，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康养科入住达 30 人，精神科在床患者保持在 50 人，康复科在床患者保持在 40 人。门诊新开设 1 个特色科室。实现门诊人次同比上升 30%，住院人次同比上升 60%，业务总收入突破 500 万元。

5. 加强能力建设：改建住院病区，同退管局共建“光荣院”，信息化建设提档升级，门诊诊疗流程进一步规范，添置价值 120 余万元的康复理疗设备。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属于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0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0 个，其他事业机构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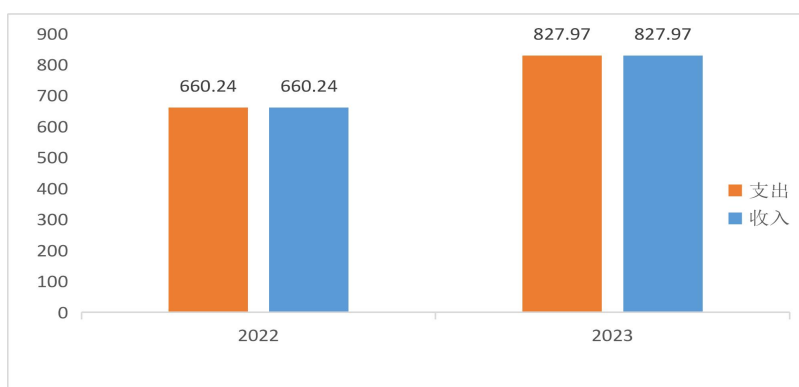
纳入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 1 个：

1.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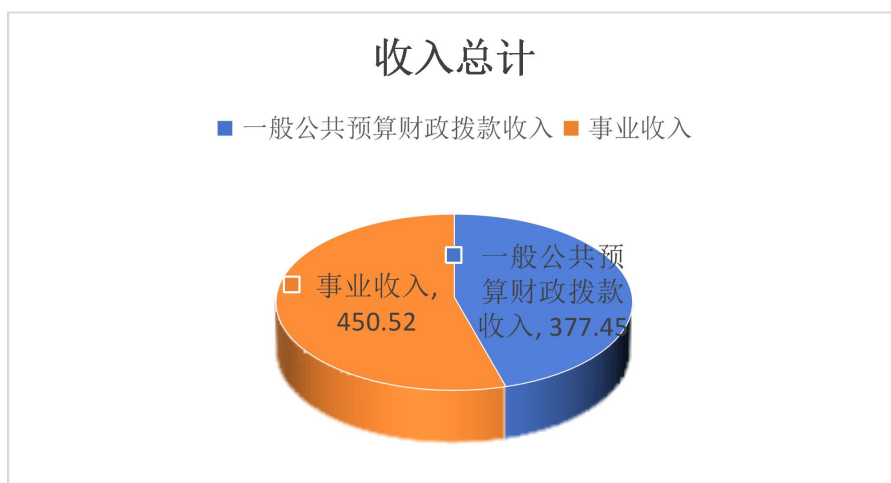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27.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7.73 万元，增长 25.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比上年增加 36.64 万元，事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131.09 万元。2023 年支出主要变动的的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0.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72.9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0.91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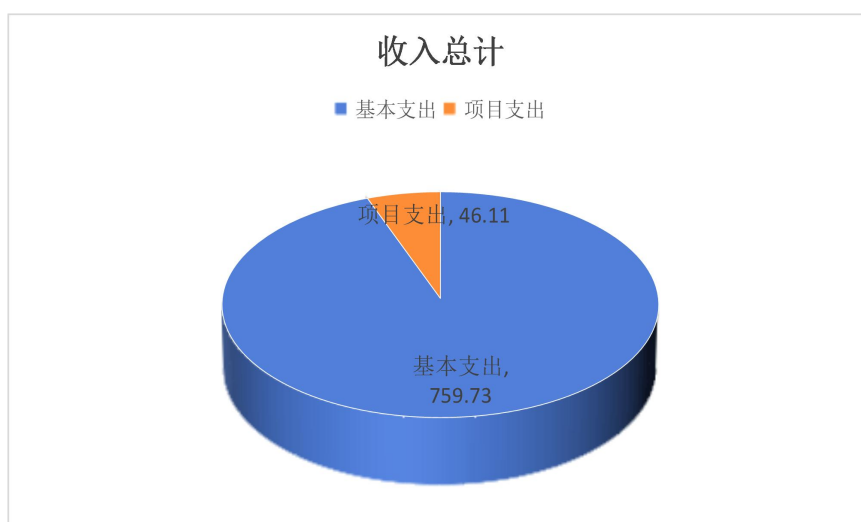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827.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7.45 万元，占 45.59%；事业收入 450.52 万元，占 54.41%。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82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9.73 万元，占 91.76%；项目支出 68.24 万元，占 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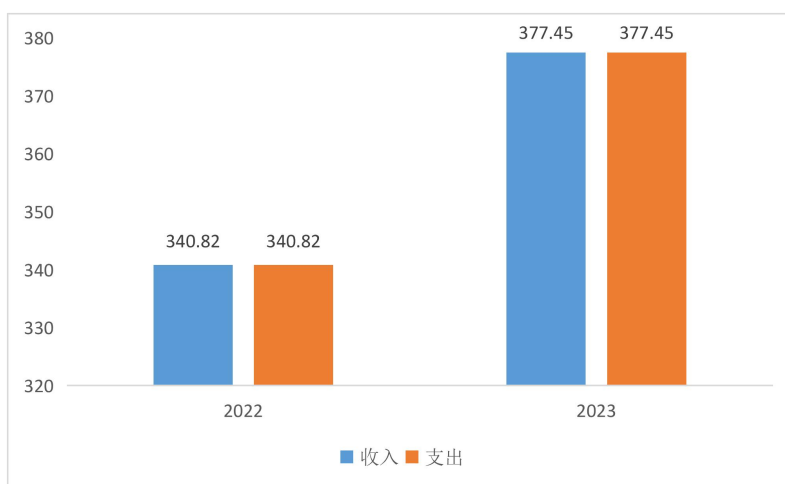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 377.4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63 万元，增长 10.75%。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比上年增加 36.63 万元；2023 年支出主要变动的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0.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61.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0.9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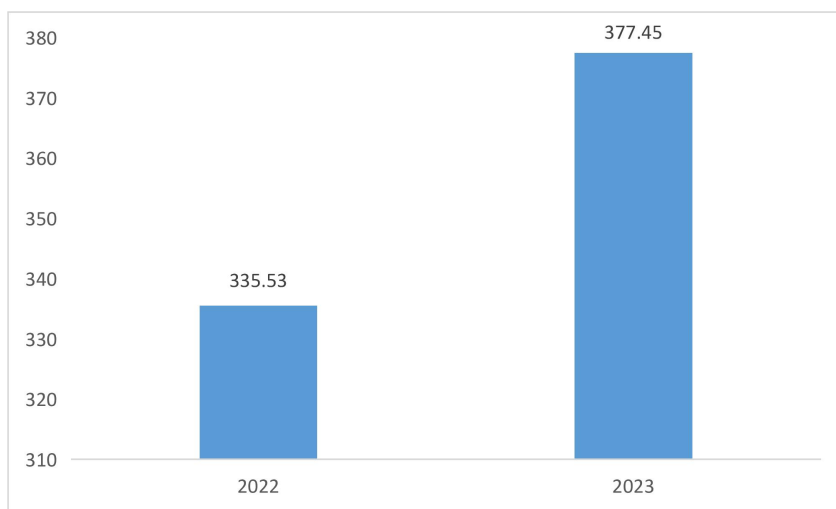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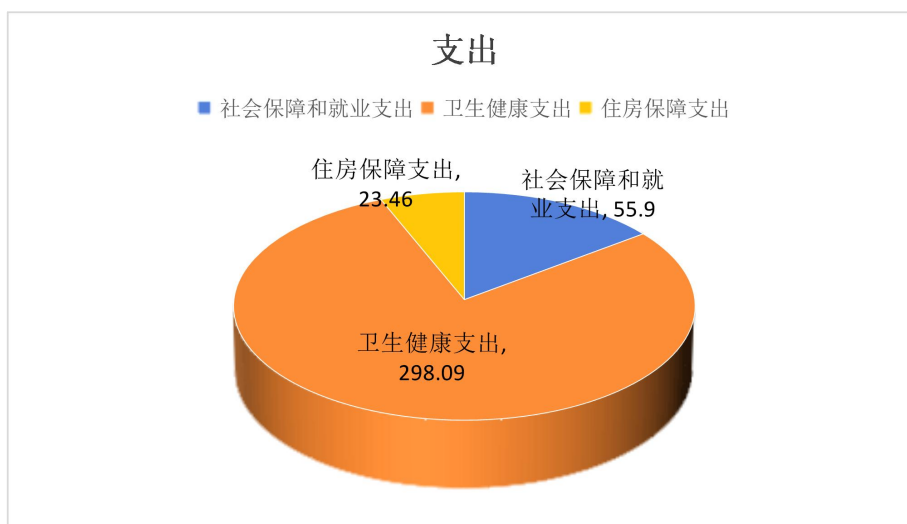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5.59%。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92 万元，增长 12.49%。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14.5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了 27.41 万元。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7.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 万元，占 14.8%; 卫生健康支出 298.09 万元，占 78.97%; 住房保障支出 23.46 万元，占 6.21%。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377.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主要用于中医医院人员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216.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发生的支出当年支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主要用于中医院中医药专项补助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发生的中医药专项资金当年支付。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主要用于区中医院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活动支出。2023 年决算数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收到资金，考核后当年发放。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医疗保险支出，2023 年决算数 13.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都是按月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023 年决算数为 33.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都是按月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职业年金支出，2023年决算数为12.6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都是按月支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9.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9.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5.82万元、津贴补贴2.74万元、绩效工资54.2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3.5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6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3.2万元、住房公积金23.46万元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本年未发生政府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区中医院共有车辆2辆，用于本医疗单位急诊急救。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医基本公卫中央和省级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公卫特岗补助经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5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区中医医院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指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的中医院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药专项（项）：

主要用于中医专项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卫生健康支出中的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一住房改革支出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单位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3 年度）

附件1							
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训)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训)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在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项目流程,按进度支付到招投标单位。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时,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实际操作技能为主,重点培训各种适宜技术,包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常见慢性病的管理,健康教育,中医药适宜技术,常见诊疗技术操作规范等;结合村镇属地化管理,开发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疫情防控相关培训,提升传染病筛查、识别、转诊流程、病人出院后基层管理的能力。结合培训内容完成一定学时的线上学习,到有教学资质的医院或培训基地学习实践,每人线下培训30天。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医乡村医生培训人员	25人	40人		
			指标2:重点培训适宜技术	15项	18项		
		质量指标	指标1:对村医适宜技术操作治疗率	90%	90%		
			时效指标	指标1:2023年8月27-9月27完成培训	30天	3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对培训人员的培训资金	≤9.1万元	9.1万元	
			指标1:改造完成后填补区内精神病专科缺项,区内精神病患者就医更方便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按照总体规划,绿色可持续发展,后期的服务跟踪进度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方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2023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0	10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 在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项目流程, 按进度支付到招投标单位。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时,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一、传承建设: 建成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一个, 用于名老中医传承专著、学术交流、收集经验、论文发表等资料费用, 资金需求约 2 万元。</p> <p>二、人才培养: 主要用于临床带教、授课。外出培训学习, 交流提升, 系统地研究并推广的学术思想尤其是经验方、诊疗方案、诊疗技术等, 资金需求约 5 万元。</p> <p>三、制度建设: 根据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要求, 制定工作室建设计划, 建设相关制度及中医药传承文化建设等, 资金需求约 3 万元。</p>		<p>一、传承建设: 建成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一个, 用于名老中医传承专著、学术交流、收集经验、论文发表等资料费用, 资金费用约 2 万元。</p> <p>二、人才培养: 开展临床带教、授课。外出培训学习, 交流提升, 系统地研究并推广的学术思想尤其是经验方、诊疗方案、诊疗技术等。</p> <p>三、制度建设: 根据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要求, 制定工作室建设计划, 建设相关制度及中医药传承文化建设等, 资金共计花费约 3 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完成率	95%	95%	
				培养中医传承人才	8 名	8 名	
				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中医传承人才的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传承人医疗技术水平得到提升	有效	有效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及民众调查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如没有请填无。					

## 2023 年医基本公卫中央和省级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卫中央和省级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	22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在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项目流程,按进度支付到招投标单位。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时,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开展全区 1000 余名重型精神患者的规范管理,健康宣传、摸底排查,免费义诊,达到此类患者规律服药、逐级转诊,促进患者康复,减轻家庭负担,降低社会危害性的目标。资金总需求约为 5 万元。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入户下乡宣传教育、义诊、摸底排查的医务人员		300 人	300 人	
			指标 2: 健康宣讲入户下乡次数		30 次	30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规律服药率)		90%	90%	
			指标 1: 按照精神专科病区标准改造患者休息区、就餐区、娱乐区、洗浴区		100%	100%	
		指标 2: 改建资金拨付资金		22	22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3 年 8 月底完成病区改造		100%	100%	
	指标 2: 2023 年 8 月底完成病区病床、设施设备采购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编制招标控制价、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施工方,竣工决算不超预算资金		100%	100%		
		指标 2: 改建资金拨付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1: 改造完成后区内精神病患者医疗费用支出减少 30%		92%	92%	
		社会效益	指标 1: 改造完成后填补区内精神病专科缺项,区内精神病患者就医更方便		完成	完成	
			指标 2: 建成后能容纳昭化区精神病人救医 60 人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指标 3: 缓解政府社会压力		90%	90%	
		生态效益	指标 1: 医废、污水、噪音处理按照医院建设标准,达环保标准要求		95%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按照总体规划,绿色可持续发展,预留后期病区扩建空间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 受益方(精神病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社会影响力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2023 年度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9.91	9.91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地方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9.91	9.91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局《关于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有关政策通知》(川财社【2023】5号)文件要求, 为充分体现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 适当延长“乙类甲管”期间对医务人员的临时性工作补助政策实施期限, 将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3月31日设为过渡期, 直接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发热门诊、急诊、呼吸内科、感染科病房、重症病房内的相关医务人员、120急救人员以及血站一线采血人员为一档医务人员, 每人每天补助300元(对在重症病房内工作的医务人员, 按照实际工作天数的1.5倍计算); 其他按照当地政府统一部署, 卫生健康、中医药等部门调派或者医疗卫生机构要求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相关医务人员为二档医务人员, 每人每天补助200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补助二档医务人员人数	2人	2人	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1: 补助一档医务人员人数	16人	16人	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1: 临时性工作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 临时性工作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一档医务人员补助标准	300元/天/人	300元/天/人	完成
	指标2: 二档医务人员补助标准		200元/天/人	200元/天/人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90%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 2023 年公卫特岗补助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卫特岗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中医医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7.33	17.33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地方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17.33	17.33	100%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支持 1 家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 辐射带动周边卫生院发展。 2. 按时完成边坡开挖及地下开挖, 资金支付 100%。 3. 建筑面积 9846.04 平方米。 4. 新增床位 50 张。 5. 新增 CT、胃肠镜等设施 74 台/套。		按时间节点目前主体建设已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发放公卫特岗补助人数	2 人	2 人	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该项目补助足额兑现率	100%	100%	完成
			指标 2: 招募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完成
			指标 3: 公卫特岗人员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急救救治等完成率	≥95%	95%	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补助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公卫特岗人员每人经费补助标准	6.5 万元/人	6.5 万元/人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公卫特岗人员满意度	≥90%	90%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